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33 人，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一、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名单及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艳涛	董事、副总经理	49.34	100.00%	0.64%
总计		49.34	100.00%	0.64%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及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骨干员工（32 人）		162.00	89.01%	2.11%
预留		20.00	10.99%	0.26%
总计		182.00	100.00%	2.37%

注：①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②在股票期权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等情形，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该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调整至预留份额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③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三、核心骨干员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傅俊红	核心骨干
2	赵 宁	核心骨干
3	黄 潇	核心骨干
4	陆跃锋	核心骨干
5	潘 翀	核心骨干
6	钟周红	核心骨干
7	丁少华	核心骨干
8	李一罡	核心骨干
9	李嫚嫚	核心骨干
10	秦行涛	核心骨干
11	LIM ZHI HENG	核心骨干
12	何 健	核心骨干
13	李元博	核心骨干
14	厉跃刚	核心骨干
15	印 祥	核心骨干
16	周佳宸	核心骨干
17	黎叶翔	核心骨干
18	李 英	核心骨干
19	沈荣飞	核心骨干
20	徐彩霞	核心骨干
21	崔 哲	核心骨干
22	卫瑞良	核心骨干
23	徐 旭	核心骨干
24	冯均军	核心骨干
25	顾小平	核心骨干
26	钟晓杰	核心骨干
27	贝炳方	核心骨干
28	盛松松	核心骨干
29	马卫明	核心骨干
30	楼灿波	核心骨干
31	万海波	核心骨干
32	赖文华	核心骨干

注：上述排名不分先后。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